

「2025 冬日遊樂園-寫生暨著色畫比賽實施計畫」

114 年 1 月 14 日高市教社字第 11430451600 號函公布

1. 活動目的：

本競賽旨在透過寫生與著色比賽，激發兒童與青少年的藝術創造力與想像力，並培養觀察力與美學素養，並展現各年齡層的創意潛能，進而延續城市文化教育價值，讓競賽不僅成為藝術創作的舞台，更為新春假期增添藝術與教育的雙重意義。

2.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

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新上國小。

合辦單位：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

贊助單位：飛龍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3. 活動時間與地點

活動時間	114 年 1 月 31 日(五)至 114 年 2 月 2 日(日) 10:00-21:00
活動地點	高雄港-18 號碼頭、高雄港旅運中心 3 樓海韻廣場

4. 報名方式：

(1) 線上報名：1/16-1/30 前在官網完成線上報名，（活動報名網址：<https://2025kw.com>。現場領取畫紙創作填寫並繳交作品，每日報名上限共 3,000 人。）



(2) 現場報名：每日上限 300 人，現場領取畫紙創作填寫並繳交作品。

5. 繳件方式：現場繳件。繳件處：高雄港-18 號碼頭(高雄港旅運中心旁)。

✓ 凡參加學生完成報名者，現場贈送 12 色粉蠟筆 1 組，1 人限報名 1 類，不可重複報名，數量有限，送完為止。

✓ 凡參加學生完成繳件者，可參加一次現場扭蛋活動（有機會獲得驚喜好禮），1 人限 1 次，不可重複，數量有限，送完為止。

6. 競賽組別：

寫生類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學生，均可參加，分成高中組、國中組、國小高年級、國小中年級、國小低年級、幼兒園等六組。
著色畫類	全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之學生，均可參加，分成國小高年級、國小中年級、國小低年級及幼兒園等四組。

7. 競賽辦法

- (1) 競賽時間：114 年 1 月 31 日(五)至 2 月 2 日(日)，每日 10:00 至 21:00。
網路報名者須於當日 16:00 前至大會活動服務區完成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棄賽，其參賽名額將由現場報名者遞補。
- (2) 參賽者須統一採用主辦單位發放之專用畫紙，不得以其他格式紙張作畫，否則不予評分。
- (3) 作品主題及規格：

寫生類	大會提供四開水彩紙。參賽者盡量發揮創意與觀察力，參考現場活動與地景展開描繪，可依自己喜好，以現場能乾燥之媒材進行現場自由創作皆可。作品應牢固不掉落或不黏貼破壞其他作品為主，遇有可能破壞他人作品情形(如顏料未乾)，主辦單位有權淘汰該作品。
著色畫類	大會提供八開著色稿。參賽者可依自己喜好結合創意，結合複合媒材等方式進行創作。完成作品應牢固不掉落或不黏貼破壞其他作品，且作品完成後尺寸不得超過八開，遇有可能破壞他人作品情形(如顏料未乾或黏劑過多情形)或超出尺寸，主辦單位有權淘汰該作品。現場提供簡易著色畫具，供參賽者進行現場著色。

8. 競賽時程

組別	
線上報名	114 年 1 月 16 日(四)至 1 月 30 日 (四)
寫生及著色競賽	114 年 1 月 31 日 (五) 至 2 月 2 日 (日)
得獎名單公告	114 年 2 月 10 日 (一) 前於活動網頁公告，並以 Email 通知金牌獎得主出席頒獎典禮。 *金牌獎得主如未能出席頒獎典禮，請於活動後下列時間至左營區新上國小自行簽領獎項。銀、銅牌獎得主請於 2 月 21 日(五)9:00-16:00 及 2 月 22、23 (六/日) 兩日 9:00-12:00 至新上國小自行簽領獎項。逾期未簽領視同放棄。佳作獎狀及獎品將以公文交換或郵寄方式寄送至得獎者就讀學校，由學校協助發放。 *金牌獎得主須於 114 年 2 月 12 日 (三) 前回填頒獎典禮出席統計表單。
得獎作品展覽	114 年 2 月 15 日(六)至 2 月 16 日(日)，早上 10:00~晚上 8:00，假旅運中心一樓 B 區展出
頒獎典禮	114 年 2 月 16 日 (日)辦理。詳細流程與地點於活動網頁公告

9. 競賽組別及獎勵辦法：

寫生類 (各組)	A. 金牌獎：1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2,000 元整。 B. 銀牌獎：15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1,500 元整。 C. 銅牌獎：2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1,000 元整。 D. 佳 作：各組取 5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品乙份。
著色畫類 (各組)	A. 金牌獎：1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1,000 元整。 B. 銀牌獎：15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800 元整。 C. 銅牌獎：2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500 元整。 D. 佳 作：各組取 75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品乙份。
評審方式由承辦單位評選出優秀作品與成績排名。得獎者名額依實際參賽人數及作品得由評審酌增或酌減數量，若遇參賽作品未達水準時，得以從缺或少於原訂徵選名額。	

10. 評選標準

- (1) 寫生類:主題表現 40%、繪畫技巧 40%、媒材運用 20%。
- (2) 著色畫類:主題表現 40%、繪畫技巧 30%、媒材運用 30%。

11. 活動規範與注意事項

- (1) 本活動全程免費，請於 **114 年 1 月 30 日 (四)** 前完成報名。
- (2) 參賽學生所繳作品及得獎作品，恕不退還，且該作品之著作權與版權可提供主辦單位無償使用於展出或印製之用，作者不得提出異議。
- (3) 參加者於報名時須詳細填入正確姓名、班級資訊及手機號碼與 E-mail，以利後續獲獎通知及寄送。如因上述聯絡資訊錯誤或缺漏而致無法通知者，視同放棄獲獎權益。
- (4) 本比賽可列入「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高雄市學習領域競賽表現」採計項目。
- (5) 比賽作品不得由家長、老師或其他人代筆，如經發現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6) 凡參賽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比賽簡章之各項規定，比賽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變更、修正、變更及取消比賽之權利。
- (7) 比賽詳情請上比賽網站詳閱實施計畫 (<https://2025kw.com>)
- (8) 競賽相關事項服務: 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小，學務處李主任 07-5565940-21。